附件3

汕头高新区专业技术晋升和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报指南

一、补贴对象：

在区内企业工作期间获得专业技术资格或国家职业资格等级证书的员工。

二、申报条件、补贴标准和申报时限：

（一）申报条件：

1、2022年3月1日（含当日）后在区内企业工作期间获得专业技术资格或国家职业资格等级证书；

2、补贴申请须于证书上载明批准或发证日期之日起一年内；

3、申请时申请人劳动关系仍在区内企业。

（二）补贴标准：

1、专业技术资格晋升补贴发放标准：获得初级、中级、副高级、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分别给予每人2000元、5000元、1.2万元、2.4万元一次性专业技术晋升补贴；

2、职业技能提升补贴发放标准：获得初级技能（五级）、中级技能（四级）、高级技能（三级）、技师（二级）、高级技师（一级）国家职业资格等级证书的，分别给予每人1500元、2000元、3000元、5000元、1.2万元一次性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三）申报时限：上述补贴需自证书上载明批准或发证日期之日起一年内申请。

三、申报材料及审批程序：

（一）申报材料：

1、《汕头高新区技术晋升及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请表》；

2、所获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国家职业资格等级证书；

3、企业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4、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

5、参加社会保险证明；

6、身份证明。

上述申报材料均一式一份，其中第1项提供原件，其他材料在线上上传原件扫描件，纸质版提供复印件，申报材料复印件由企业负责确认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二）审批程序：

1、申报：由区内企业通过汕头高新区企业服务平台PC端线上申报，线上初审通过后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装订成册提交至汕头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2、审批：由汕头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审核后提出拟发放名单，报送至汕头高新区党政办公室，区党政办按规定报批；

3、公示：拟发放名单在汕头高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进行公示，时间5天；

4、核发：符合补贴标准的，按有关程序将款项汇至人才所在企业银行账户，企业再按照税法有关规定扣缴其个人所得税后将补贴发放到人才个人银行账户。

四、受理部门：

受理部门：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地址：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5号管委会大楼315室

联系电话：0754-88463432 邮箱：gxgwrlzx@163.com

五、政策依据：

《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进一步促进人才集聚的若干措施》（汕高委﹝2023﹞3号）。

六、表格附件：

表3《汕头高新区技术晋升及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请表》

表3

汕头高新区技术晋升及职业技能

提升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情况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2寸照片） |
| 学历 |  | 学位 |  | 联系电话 |  | |
| 所获专业技术资格或国家职业资格等级 |  | | | 联系邮箱 |  | |
| 证件类型 |  | |
| 毕业院校 及所学专业 |  | | | 证件号码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在区内企业 初次缴交社 保起始时间 | 年 月 日 | | | 劳动合同 起止时间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
| 所获专业 技术职称 | 🞎 助理级 🞎 中级 🞎 副高级 🞎 正高级 | | | | | | |
| 所获国家职 业资格等级 | 🞎 初级技能（五级） 🞎 中级技能（四级） 🞎 高级技能（三级） 🞎 技师（二级） 🞎 高级技师（一级） | | | | | | |
| 证书 获得时间 |  | | | 申请 补贴金额 | | 🞎一次性技术 晋升补贴 | （ ）万元 |
| 🞎一次性职业 技能提升补贴 | （ ）万元 |
| 开户名 |  | | | 开户行名称 | |  | |
| 银行账号 |  | | | | | | |
| 申报企业情况 | 企业名称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联系人 |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联系电话 | |  | |
| 账户名称 |  | | | 开户银行 | |  | |
| 账户号码 |  | | | 基本存款 账户编号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 | 本人承诺知晓有关申报条件规定，所填信息和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如出现信息虚假、重复申领等情形，自愿承担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所在企业申报意见 | 经审核，相关信息和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同意申报。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申请符合《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进一步促进人才集聚的若干措施》有关规定，拟同意发放申请人：  🞎 一次性技术晋升补贴（ ）万元。  🞎 一次性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万元。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党政办审批意见 | 经审批，同意发放申请人：  🞎 一次性技术晋升补贴（ ）万元。  🞎 一次性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万元。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备注：本表用A4纸双面打印，一式一份。